

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书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6 年公司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，将履行社会责任融入到生产过程中，实现企业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，促进企业构建自身良好的社会形象。我们牢记职责与使命，强化服务、着力创新机制，始终如一地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，为创造良好的企业社会效益而努力。2016 年公司将继续健全社会责任体系，加快发展的步伐，加强业务模式创新，严控风险，优化管理，以承担更多的社会责任。

本报告是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连续第九年发布的企业社会责任报告，旨在真实反映公司 2016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实际情况，以便更好的促进公司全面健康发展，此次报告范围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公司基本概况：

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系南京化纤厂，于 1964 年建成投产。1992 年改制为股份制企业，1996 年 3 月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，并于 2006 年 11 月 1 日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工作。公司是江苏省内唯一一家生产经营粘胶长丝的企业。公司现有员工 2802 人。主产品有自来水、“金羚”牌粘胶长、短纤维。粘胶纤维产品属再生纤维素纤维，它是以天然纤维木材、棉短绒为原料，经碱化、老化、黄化等工序制成粘胶，再经过湿法纺丝而制成的纤维，根据工艺和用途不同又分为粘胶长丝和粘胶短丝。

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南京法伯耳纺织有限公司、江苏金羚纤维素纤维有限公司和南京古都文化商务旅馆有限公司等 6 家控股子公司，同时还持有兰精(南京)纤维有限公司 30%的股权，是其参股股东。公司直属的工厂是自来水分厂，坐落在栖霞区燕子矶，拥有 15 万吨/日供水能力。

公司是南京市科技创新百优企业，拥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一个、省级工程技术中心一个。公司自上市以来，始终认真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，规范运作、不断完善治理结构，提升综合竞争力。截止 2016 年末公司股份总数 3.07 亿股，总市值为 40.37 亿元；资产总额为 22.28 亿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4.79 亿元。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.65 亿元，最近三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为 49.55 亿元。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101,407,882 股流通 A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

33.02%，通过南京轻纺产业(集团)有限公司和南京纺织产业(集团)有限公司、南京纺织工贸实业(集团)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25,859,069 股流通 A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8.42%，合计持有 127,266,951 股流通 A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1.45%，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。

二、关于股东及利益相关者

1、完善法人治理结构，规范公司运作

公司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不断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；同时制定了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等内控制度，确保公司规范有序运营；遵照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，公司制订了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、《内幕信息及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》、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》，加强了内幕信息管理，公开、公正、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。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，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，负责研究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考核标准，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，负责研究和审查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；审计委员会，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、监督和核查工作；并在定期报告的编制过程中核查与监督。

2、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
公司在信息披露工作中，始终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，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，报告期公司累计披露临时公告 27 项，定期报告 4 项，保证投资人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地获取公司信息资讯。信息披露工作不仅关系到投资者的利益，更关系到公司的整体市场形象与诚信，公司还运用多种形式与投资者充分沟通。去年共接待专程来访的机构投资者和普通投资者共 12 批次，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；同时还在公司网站开设投资者关系管理专栏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e 平台回复投资者提问、利用电子邮箱、热线咨询电话等多渠道与投资者交流互动，听取投资者建议，主动解疑释惑，以便及时化解信息不对称风险，让所有投资者公平享有知情权，提高了公司运作的透明度。进一步让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全面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情况，在投资者和公众中建立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。

3、加强管理保障客户权益

诚实守信是企业之本。2016 年公司严格遵循产品质量管理标准体系，不断提高产品质量，获得客户的较高评价，公司始终以优良的产品质量、丰富的

品种结构和全面的售后服务赢得市场。2017 年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 ISO9001 质量管理标准体系，提升产成品质量，增产高附加值品种，强化成本控制，完善产品售后服务体系，加强与供应商的沟通，实现及时的信息共享。公司通过一系列工作，突出合格供应商的重要地位，在合理保障合格供应商合法权益的同时，全面实现产品提档升级，以新的品牌经营理念来树立企业形象。公司在营销和售后服务过程中，进一步贴近客户、贴近市场，对市场信息的把握也更加精确。

4、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

公司在追求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，也不断加强全面风险管理，严格执行《固定资产管理制度》、《资金使用管理制度》等内控规章，保障资产安全。公司与多家商业银行均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，获得较高的信用评级，切实保护了债权人的利益；在公司的各项重大经营决策过程中，均充分考虑债权人的合法权益，不断完善沟通交流的方式和渠道，及时向债权人回馈与其债权权益相关的重大信息，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履行债务，与利益相关方分享发展机遇，共同应对挑战，实现股东利益与债权人利益的共赢。

三、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

1、贯彻“环保优先”的发展方针，保证环保工作顺利进行。

保护环境是企业应尽的社会责任，公司决策管理层高度重视企业环保工作，“环保优先”的发展方针始终贯彻在企业的决策、管理和执行过程中。当环保和企业生产发生冲突时，一切以环保优先为原则。对环保工作的资金、人员和技术支持优先安排。公司发展的同时及时规划好环保资金，配备专业的环保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，制定规范的管理制度、采取严格的奖惩措施，保证环保工作的顺利有效进行。

2、积极推行清洁生产，在生产过程中控制污染产生

清洁生产与末端治理相比，其特点在于在生产过程中优化工艺，推行先进制造技术，控制污染物的产生，对污染物产生的总量控制和末端治理有着积极的保障作用。公司深刻认识到清洁生产的重要作用，持续开展清洁生产工作，通过了多轮清洁生产审核验收。

在最近一次的清洁生产审核工作中，通过对工艺流程和物料平衡的调查，收集各工序的生产报表，核查消耗记录，对废水、废气进行计量监测，通过现状调查并收集同行企业的有关资料，认真总结分析，确定了清洁生产审核的目标，并提出清洁生产方案 21 个，其中无/低费方案 15 个，中/高费方案 6 个，共投入资

金 780 万元，取得如下成果：节电 1.3 万 kwh/a，节水 59826t/a，减少固废排放 0.474t/吨产品，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 0.022 吨/吨产品，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 0.016 吨/吨产品，总计取得 126.65 万元的经济效益，节能减排效果十分明显。

通过持续不断的推行清洁生产技术，公司各项原材料、能源消耗已达国内同行企业领先水平，其中主要大气污染物来源——二硫化碳原材料的单耗值达国际先进水平。

3、加大环保治理投入，降低污染物排放

公司先后投资 3.3 亿元用于环保治理，实施多个废水、废气、固废处理项目，其中废水治理投资 1.4 亿元，废气治理投资 1.7 亿元，固废处理及综合利用投资 1000 万元，绿化、噪音防护等投入 1000 万元。目前公司的三废治理水平居行业领先水平，环保运行费用在 6000 万元/年以上，废水、废气均能实现稳定达标排放，固废处理后综合利用。

实施了 1#2#锅炉超净排放项目，对两台 75T/H 锅炉的环保设施进行新技术改造，改造后全部锅炉烟气均达到了天然气超净排放标准（ $SO_2 \leq 35mg/m^3$ ， $NO_x \leq 50mg/m^3$ ，粉尘 $\leq 5 mg/m^3$ ）。公司还投资约 500 万元对污水处理曝气系统进行节能环保改造，解决了穿孔曝气效率低、易堵塞的问题。目前整个曝气系统运行稳定，新安装的 12 台进口曝气搅拌机运转正常，达到预期效果。

纤维素纤维行业有别于其他行业，工艺废气主要污染物硫化氢嗅阈值太低，虽然排放达到国家标准，但难以达到“人治”的要求（无一点气味）。为了解决这一难题，公司经过多年的探索实践，针对废气排放现状和治理难点，研发了拥有自主专利技术的治理技术，投资了 1.1 亿元，实施了多项技术改造措施，使工艺废气排放远远低于国家标准。

公司自 2015 年开始启动烟气超净排放项目，投入 6000 万元实施废气治理。采用的技术是干法脱硫、除尘一体化技术，集成脱硝系统。

根据固体废物性质不同，采用不同的方法妥善处理。废胶、废丝厂内回收再利用或焚烧处理；污泥运往锅炉进行焚烧；粉煤灰、煤渣委托外单位综合处理；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，公司工业固废的排放为零。

4、加强日常管理，确保污染处理设施运转正常

公司的环保设施由分厂负责日常的运行，同时设置专职环保管理人员，负责日常的环境管理工作和环境行为的监督工作，定期在全厂范围内进行环保大检查。制定了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，不定期在子公司开展演练。自公司投入生产

以来从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件。

环保技术依托公司技术中心暨工程中心。中心现有技术人员 23 人，其中高工 4 人，硕士学位 2 人，环境工程及相关专业人员 6 人，负责公司环保技术的支持。

为规范环保管理，公司还引入 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，并于 2007 年通过环境管理体系标准认证。同时，为规避环境风险，减少环境污染的损失，公司还投保了环境责任险，进一步为环保工作进行了保障。

2016 年我公司申请了 2 项实用新型专利，全部获得授权。截至 2016 年底，我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专利 16 项，其中发明 1 项，实用新型 15 项。

5、加强环保宣传与培训，提高全员环保意识。

环境保护工作关系到企业的生存发展，除需要领导层在重大决策、环保投入、人财物保障等大方向上把握外，还需要中层和基层员工做好生产过程中各项具体工作，因此公司加强了环保方面的宣传和培训，提高全体员工的环保意识。环保意识的提高，使工程技术人员在技术改造和方案优化时，考虑更加完善的清洁生产和污染治理技术方案；使工人在操作时，更具责任心，杜绝了人为因素带来的环境危害。目前，公司的环保工作已形成有序的分级负责、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。

南京化纤自搬迁以来，产能实现了倍增，“十三五”期间公司产能和综合实力还将飞跃式发展。在公司持续发展的同时，环保方面始终本着“环保优先”的发展方针，以节能减排为目标，以新技术为基础，注重清洁生产，加强末端治理，实现公司的绿色发展。

四、关于员工权益维护

以人为本是公司落实科学发展观的体现。公司在实现经济效益增长的基础上，一直努力维护广大员工的利益，近几年来职工每年平均工资增幅为 10%。

2016 年公司拨款 32.56 万元对困难职工进行补助、拨款 9.36 万对生大病职工进行救助，帮扶助学及奖励职工子女考取大学费用 6.5 万元，构筑了以生活补助、大病救助、助学帮扶三大帮助体系，使扶贫帮困措施更加实在。奖励先进集体和个人 16.44 万元，退休职工旅游疗养补贴 11.6 万元及其它相关费用 29.42 万元。

五、关于安全生产保障

安全生产也是企业应当承担的社会责任之一。公司始终坚持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”安全生产管理的指导方针，全面提升安全管控水平。组织开展了以“强化安全发展观念，提升全民安全素质”为主题的全国“安全月”活动。

通过悬挂横幅、张贴安全标语、出安全专刊、举办黑板报比赛、要求各单位自行组织职工学习《安全生产法》、《南京市安全生产条例》和岗位安全操作规程；协助各生产车间组织员工进行《南京市安全生产条例》和岗位安全操作规程等安全知识培训活动，进一步提高职工的安全意识和自我防范能力。

每月定期开展安委会活动，要求职能部门每月组织安全员互查活动。检查以不通知形式，按组分别检查有关车间，切实反映了生产车间安全生产状况；对查出的安全隐患给责任单位下发隐患整改通知书，并要求相关单位按期进行整改。

每天都有专人到企业各个生产单位进行安全巡查，发现隐患及时通知相关部门，及时现场处理；根据季节和气候的变化，制定相关的安全工作要求，并监督落实到位；强化八大作业的管理，全年共审批、签发各类作业证 76 份，特别是一些危险等级较高的岗位，作业前都有专人现场制定防范方案和措施，并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培训，从而保证了安全生产。

六、社会责任发展展望

新的一年，公司将继续建立健全社会责任体系，把履行好企业的社会责任作为应尽的义务和使命。同时我们将以“科学发展观”为引领，有序推进企业转型发展工作，加强业务模式创新，严控风险，优化管理，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；我们将继续做好服务用户、回报股东、惠及员工、保护环境、绿色发展等工作，致力于奉献社会，促进和谐发展，以更强的实力承担更多的社会责任。

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2 月 27 日